资阳区文化馆

2021年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资阳区文化馆共有编制10人，实有人数8人。内设股室5个分别为馆长室、副馆长室、办公室、文艺创作室和群文辅导室。

 二、部门整体收支实施情况

（一）部门收支概况

区财政年初预算安排部门预算总收入77.72万元，决算收入完成数77.72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55.16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，其他收入12.56万元；支出总计77.72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77.72万元；项目支出0万元。

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5.16万元，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55.16万元。

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1、预决算公开情况。我单位已于规定时间内在资阳区门户网站上公开了预决算。

2、资产管理。我们进一步加强资产的管理，制定了《财务管理制度》，明确了具体责任人，完善了固定资产档案，严格报批、销审等手续，做好资产统计工作，单位无任何资产流失现象。

3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。我单位2021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。

4、财务管理情况。我单位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，做到公开公平公正，在严格执行各项有关法律法规、财经纪律、财务规章制度的同时，我单位根据单位自身情况制定了相关财务制度。认真抓好内部审计工作，认真部署，扎扎实实地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和接受相关各级部门的检查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分析

从整体情况来看，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。在支出过程中，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。所有项目都详细制定了方案，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，并加强了监督。

三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

此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：严格落实《预算法》及省、市、区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，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，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，提升部门责任意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促进文化、文物、旅游、广电和体育事业的发展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的主要过程

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，我单位对照各项内容逐条逐项自评。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，查找原因，及时纠正偏差，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。

（三）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

2021年，我单位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和区文旅广体局的指导下，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抓好主责主业，在完成规定动作的同时，创新自选动作，各项工作按时序推进。

1、组织开展了“我们的中国梦，文化进万家,送春联下乡”活动。

2、举办“伟大征程”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型收藏品专题展览。

3、开展了益阳弹词传承人培训活动。5月-6月，开展了合唱团免费培训活动。7月4日-7月5日，开展资阳区国学公益夏令营

四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因单位无收入来源，人员经费不足，经费运转困难。

五、有关建议

请财政部门根据我单位的事业发展需求和实际工作情况，提高年初部门预算额度，将常规项目支出纳入年度预算。

六、评价结论

资阳区文化馆 2021年度部门预算绩效优秀。

2022年6月21日